

证券代码：000509

证券简称：华塑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22-050 号

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诉讼事项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有关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

南充华塑建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充华塑建材”）诉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南充华塑羽绒制品有限公司、南充华塑型材有限公司股东出资纠纷一案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、2021年12月8日、2022年1月20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-086号、2021-079号、2022-011号公告。

二、有关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

公司近日收到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《民事裁定书》（（2022）川13民终344号），南充华塑建材不服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（2020）川1302民初7589号民事判决，向法院提起上诉，法院依法组成合议庭对本案进行了审理，在法院审理过程中，上诉人南充华塑建材经法院依法传唤无正当理由拒不出庭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、第一百五十七条第一款第十一项、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本案按上诉人南充华塑建材撤回上诉处理。一审判决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。二审案件受理费93,906元，减半收取46,953元，由上诉人南充华塑建材负担。

本裁定为终审裁定。

三、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四、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按南充华塑建材撤回上诉进行处理，本次裁定为终审裁定，一审判决发生法律效力。预计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民事裁定书》((2022)川13民终344号)

特此公告。

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三日